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二年度第八次会议于2012年11月12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12年11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何福龙董事长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讨论,通过如下事项:

一、《关于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期货业务的稳健开展,同意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增资 40,000 万元人民币,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增资的相关事宜。

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目前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注册资本将增加为 50,000 万元人民币。

以上议案获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